

## 十一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成都信息工程大学的体育类第一、二课堂教学设备建设项目（第一包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体育类第一、二课堂教学设备建设项目（第一包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久心医疗科技（苏州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914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15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体育类第一、二课堂教学设备建设项目（第一包），属于工业；-代理投标单位为：四川壹柒玖应急救援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1人，营业收入为113.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3.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四川壹柒玖应急救援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2月04日

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